

新中港拟斥约3.93亿元投建锂电化学储能电站 拓展新能源领域业务

新型储能作为支撑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技术和装备基础，对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，保障能源安全，实现碳达峰、碳中和具有重要意义。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投资建设的储能电站为嵊州市开发区储能示范项目，规划容量为100MW/220MWh（交流并网点处），项目投资总额约3.93亿元，项目建设符合国家能源结构调整和政策导向，项目实施有利于公司拓展新能源领域业务，从传统能源到新能源的转型升级。

项目基本情况

- （一）项目名称：嵊州市开发区储能示范项目
- （二）实施主体：浙江越盛储能科技有限公司
- （三）投资金额：3.93亿元，最终投资金额以实际投资为准
- （四）实施地点：绍兴市嵊州市
- （五）建设周期：本项目建设周期为6个月，最终以实际开展情况为准
- （六）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
- （七）建设内容：建设100MW/220MWh（交流并网点处）锂电化学储能电站

公司建设100MW/220MWh（交流并网点处）锂电化学储能电站作为电网的配套基础设施，参与电网的调峰、调频服务，将能够迅速并有效地缓解区域电网调频资源不足的问题，提升电网新能源消纳能力，有利于提升传统电力系统灵活性、经济性和安全性，满足系统电力供应保障。

公司积极拓展新型储能应用场景，建设化学储能电站是基于当前行业政策、行业发展前景、市场需求所作出的审慎决策，有利于完善公司储能产业布局，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。该项目建成投产后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，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。

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，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做出的投资决策，短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，不会对现有业务开展造成资金压力，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后续项目成功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206300.html>